

中共兰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兰人才办发〔2018〕17号



关于申报2019年省级重点人才项目和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（团队）项目的通知

各区县委组织部，市委各部门、市级国家机关及各部门、各人民团体组织人事处室，兰州高新区、经济区组织人事部门：

根据省委组织部《关于申报2019年省级重点人才项目和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（团队）项目的通知》（甘组电明字〔2018〕57号）要求，现就申报2019年省级重点人才项目和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（团队）项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省级重点人才项目

1.申报范围和名额。围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、十大绿色生态产业发展、县域经济发展、创新创业人才队伍建设等重大战略部

署，立足本区县、部门人才队伍建设实际，择优推荐。各区县、部门（单位）只能推荐 1 个人才项目。

2.项目形式。请成员单位要认真开展调研，掌握行业、特色产业对人才具体需求，为拟定人才项目提供可靠的依据。同时，组织有关方面的专家学者充分论证项目的可行性和合理性，最终以“人才+项目”、“人才+基地”、“人才+产业”的形式组织上报。

二、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（团队）项目

1.推荐人选条件。

推荐人选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- （1）政治素质好，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；
- （2）创新创业能力强，有较强的专业精神和较高的专业水平，发展潜力大；
- （3）年龄不满 40 周岁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或年龄不满 35 周岁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。

注重推荐能助力脱贫攻坚和十大绿色生态产业发展的应用型人才（团队）。优秀青年人才较为集中的创新创业项目，也可以团队形式上报。曾参加过“西部之光”和“陇原之光”培养计划的人才，省委组织部选派挂任过科技副县长的科技人才，非公经济领域的优秀人才等，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。

2.推荐范围和名额。从市属企事业单位、在兰注册的各类非

公经济领域在职人员或团队带头人，在全市重点产业、学科从事科技研发和教学科研工作并取得一定成绩，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学术技术骨干或团队负责人中进行遴选。各成员单位最多可各推荐 1 个个人和 1 个团队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各区县、部门(单位)务必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之前上报《2019 年省级重点人才项目汇总表》(见附件 1)、《2019 年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个人项目推荐汇总表》(见附件 2)、《2019 年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团队项目推荐汇总表》(见附件 3) A4 纸双面打印，一式二份，附电子版；于 12 月 10 日前上报《甘肃省 2019 年度重点人才项目申报书》(见附件 4)和《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个人项目申报表》(见附件 5)、《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团队项目申报表》(见附件 6)，申报书及申报表需加盖区委组织部或行业主管单位党委公章。附件电子版请从“兰州市人才工作者之家”(群号 127303211)群文件共享内下载。

联系人:赵 睿

联系电话: 8485557 (传真)

电子邮箱:61171443@qq.com

附件:1.《2019 年省级重点人才项目汇总表》

2. 《2019 年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个人项目推荐汇总表》
3. 《2019 年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团队项目推荐汇总表》
4. 《甘肃省 2019 年度重点人才项目申报书》
5. 《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个人项目申报表》
6. 《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团队项目申报表》

中共兰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 年 11 月 23 日

中共兰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 年 11 月 23 日印发

共印 120 份